

新乡市红旗区城市创建综合服务中心
2024年度部门预算

二〇二四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乡市红旗区城市创建综合服务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新乡市红旗区城市创建综合服务中心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新乡市红旗区城市综合创建服务中心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2024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2024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2024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2024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2024年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2024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第一部分

新乡市红旗区城市创建综合服务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一)、部门职责

1、落实区委、区政府有关创建工作的方针、政策，结合实际参与制定实施方案；参与组织、编制本区创建工作的年度计划、责任管理目标和考评制度。

2、参与下达创建工作任务台账，协调、指导、督促各部门和有关乡镇(街道)落实创建具体工作任务，做好创建工作的督促、检查、指导、考核与惩罚的事务性工作。

3、负责有关创建工作问题的调研，并提出可行性建议，为区委、区政府提供相关决策依据。

4、发挥平台作用，做好城市创建服务保障、宣传等工作。

5、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设有办公室督导科两个科室，编制16个，正科职位1个，副科职位2个，普通一般干部职位13个。实际在编人数10人。

二、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部门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一个：新乡市红旗区城市创建综合服务中心本级，无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新乡市红旗区城市创建综合服务中心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城市创建综合服务中心2024年收入总计144.39万元，支出总计144.39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收入增加15.69万元，增长12.19%，主要原因：工资福利经费的增加；支出增加15.69万元，增长12.19%，主要原因：工资福利经费的增加。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城市创建综合服务中心2024年收入合计144.3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144.3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0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经费0万元；部门财政性资金结转0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城市创建综合服务中心2024年支出合计144.3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9.89万元，占96.88%；项目支出4.5万元，占3.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城市创建综合服务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144.39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0万元。与2023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15.69万元，增长12.19%，主要原因：工资福利经费的增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0万元，与上年持平。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城市创建综合服务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144.3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9.89万元，占96.88%；项目支出4.5万元，占3.12%。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44.39万元，占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城市创建综合服务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为139.89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130.7万元，占93.43%；公用经费支出29.19万元，占6.57%。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市红旗区城市创建综合服务中心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2.2万元。2024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2023年增加0.5万元。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过(境)费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与2023年持平，均为0万元。

(二)公务接待费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2023年增加0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2.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2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数比2023年增加0.5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部门2024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年初预算为0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费

新乡市红旗区城市创建综合服务中心2024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2.6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部门2024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我部门未开展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4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主要是用于日常办公；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部门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0项；部门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新乡市红旗区城市创建综合服务中心2024年部门预算表

2024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城市创建综合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44.39	一、一般公共服务	144.39
其中：财政拨款	144.39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44.39	本年支出合计	144.39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44.39	支出总计	144.39

2024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城市创建综合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44.39	139.89	105.00	25.70	9.19	4.50	4.50		
			037	新乡市红旗区城市创建综合 服务中心	144.39	139.89	105.00	25.70	9.19	4.50	4.50		
201	33	50		事业运行	139.89	139.89	105.00	25.70	9.19				
201	33	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4.50					4.50	4.50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城市创建综合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44.39	一、本年支出	144.39	144.39	144.39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4.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4.39	144.39	144.39		
其中：财政拨款	44.39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城市创建综合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44.39	139.89	105.00	25.70	9.19	4.50	4.50		
			037	新乡市红旗区城市创建综合 服务中心	144.39	139.89	105.00	25.70	9.19	4.50	4.50		
201	33	50		事业运行	139.89	139.89	105.00	25.70	9.19				
201	33	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4.50					4.50	4.50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城市创建综合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9.89	30.70	9.1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8.23	8.2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32	5.32	
30307	医疗费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40	0.40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25	6.25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1.22	31.22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1.04	11.04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25.28	25.2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0.48	0.48	
30309	奖励金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0.02	0.02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0.05	10.05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2.41	32.41	
30207	邮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42		0.4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75		0.75
30229	福利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2		2.12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		1.10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60		2.6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0		2.20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城市创建综合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20		2.20		2.2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城市创建综合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 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 出	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备注：我部门没有此项支出，所以此表无数据

2024年项目支出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城市创建综合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50	4.50							
	037	新乡市红旗区 X 建 综合服务中心	4.50	4.50							
其他运转类	创建文明城市	新乡市红旗区 X 城市建 中 不级	4.50	4.50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城市创建综合服务中心				
年度履职目标	1、落实区委、区政府有关创建工作的方针、政策，结合实际参与制制定实施方案；参与组织编制本区创建工作年度计划、责任管理目标和考评制度。 2、参与下达创建工作任务台账，协调、指导、督促各部门、乡镇街道落实创建具体工作任务，做好督促、检查、指导、考核、惩罚工作。 3、发挥平台作用，做好城市创建服务保障、宣传工作。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文明城市创建	城市文明市容市貌整治提升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44.39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144.39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基本支出		139.89	
(2)项目支出		4.5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5%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5%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1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文明城市创建工作任务完成率	≥90%	反映本部门负责的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重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履职目标实现	文明城市验收过关实现率	≥90%	反映本部门制定的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分项具体列示本部门年度工作目标达成情况,相关情况应予以细化、量化表述。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保障文明城市创建工作正常开展	≥90%	反映部门履职对经济社会发展等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9%	反映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在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可根据部门实际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三级指标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2024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部门名称：新乡市红旗区城市创建综合服务中心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037		4.50	4.50										
037001	新乡市红旗区城市创建综合服务中心本级	4.50	4.50										
41070222000000012840	创建文明城市	4.50	4.50		文明城市创建资金	≤5万元	工作完成时间	2023年12月31日前	加快建设和谐、宜居、人民满意之城	明显	群众满意度	≥90%	
					文明城市创建	≤5万元	创文宣传次数	≥5次	城市文明程度提升	显著提升			
							督查整改及时率	≥85%					
							背街小巷改造面积	≥11500平方米					
							督查整改达标率	100%					
						文明城市创建工作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						